

進修部通訊

第 109-2-01 週 (視同正式文件，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

進修部網頁網址：<http://regst.hdut.edu.tw>

【教務組】

進修部採學分制：四技 128 學分、二技 72 學分、二專 80 學分；必修需及格，選修需修滿，且通識科目為必修課程，全部皆及格，方可畢業~

1. **開學日 2 月 22 日(星期一)正式上課**，請同學依照個人課表準時上課。
2. 進修部網頁網址：<http://regst.hdut.edu.tw>，請經常上網檢視最新消息公告。
3. 學生手冊公告於依學則規定，延期註冊如因病或符合原因至多以兩星期(至 3 月 7 日止)為限。逾期未辦理註冊以退學論處。
4. 請班長於開學第一週收取學生證並送至進修部教務組，以利加蓋註冊章。(已蓋章免收)依學則規定，學業連續 2/3 學分不及格學生應令退學。請上學期學分 2/3 不及格同學特別注意本學期修課狀況。
5. 請同學利用資訊系統檢視本學期修課科目及抵免加退選科目是否正確，如有疑問請至教務組查詢。
6.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書單將放至班級櫃信箱，請各班幹部領取書單；並請同學自行前往臨時書局購買(瑋琪樓 B1 房務教室，書單內容依授課教師為主)。
7. 請本學期寒假轉入申請學分抵免之新進轉學(系)生請於 3 月 5 日至進修部教務組領取核准抵免清單及相關資料。
8. 申請並經核准通過本學期課程抵免學分時數之學生，請於開學一個月內至進修部教務組填寫退費申請單。若無申請視同放棄，逾期無法辦理。
9. 為有效運用教室資源，實施跑班，課程上課地點，請上網查詢班級課表。
10. 學生「學生個人資料」(如姓名、地址、電話、行動電話等)如有變更或異動，請務必親至進修部教務組辦理更正，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11. 各班學生本學期有修分類通識課程者，請檢視個人課表中是否已加入課程。
12. 提醒辦理本學期隨班重(補)修選課之學生，繳費時間為 2 月 22 至 24 日晚上 18:00 至 20:00，繳費地點：進修部教務組。
13. 學校(教務處出版組)及進修部網頁，內容包含學生在校行為規範及相關作業規定及實施辦法。請同學注意相關業務處理時限，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14. 因人事行政局公告 110 年 2 月 28 日(日)為國定假日，3 月 1 日補假一天進修部學生不用到校上課，2 月 27 日(六)有課班級正常上課。
15. 請各班學藝股長按班級課表確實填寫教室日誌。

【學務組】

1. 請落實咳嗽禮節與手部衛生，勤洗手，避免用手就觸摸眼睛、鼻子和嘴巴及避免與病患密切接觸，若有不適請主動告知校方請假。本校成立校級流行疫情防疫小組，請參閱：本校網頁→防疫專區
2. 3 月 06 日(六)為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資料最後的補繳資料期限，務必請同學注意，逾期不候。
3. 申請各項減免、就學貸款資格及辦法，已公佈於進修部網站請同學自行參閱，或逕洽學務組鄭老師，聯絡電話：2273-3567#723。
4. 尚未辦理本學期汽、機車停車證的同學可自 2 月 22 日至 3 月 22 日止，平日 10:00 至 19:30 到第一教學館 106 室辦理。聯絡電話：22733567 # 583。團體申請方式：以班級為單位採團體辦理，由班長至第一教學館 106 室辦理。請注意：資料統一於學校網站總務處表格 KEY-IN 或至第一教學館 106 室 KEY-IN，手寫申請表格恕難辦理申請。
5. 尚未繳交幹部名冊班級，請導師主持遴選並於開學一週內送幹部名冊至學務組(表格上學期已隨發至各班級櫃)。
6. 同學請假(依學生請假規則)及學生獎懲(依學生獎懲法)，銷假手續必須於請假日起 21 天內完成上網登

錄，但期末考當週星期五為學生登錄請假最後截止日，第 19 週起未完成請假的缺課紀錄均列記為曠課。

7. 各班級幹部職掌如下，請各幹部確負起應進責任，學期末依表現檢討獎懲。

幹部名稱	幹 部 職 掌	代 理 人
班 長	負責班內一切事務處理反映及宣達學校規定事項。	副班長
副班長	每週負責領取進修部通訊轉知同學應注意及宣導事項。	班長
學 藝	填寫教室日誌、作業收齊發放、協助導師交辦事項	總務、康樂
總 務	代收班級各項費用、運用及核算公告帳目。	康樂
康 樂	班級活動之辦理及體育課相關規定之執行。	學藝
學生會班代表	代表班級參與活動及會議	班長

8. 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理賠相關文件，請參閱本部網頁訊息，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送學務組姚老師，轉交保險公司辦理(本部網頁提供下載申請表，日間部衛保組申請表因保單號碼不同本部不適用)。
申請時限自發生事故日起 6 月內為診療期(期內收據均為有效)，於 2 年內提出申請均可，學務組收件後，次週一、三送件，約 3 週內保險公司逕匯款到存簿，有問題以電話通知。
9. 本校校區依「菸害防制法」規定，規範為禁菸場所，除三個特定吸菸區**晚上 18：00~22：00 開放**外，不得在校區吸菸及嚼食檳榔(尤其嚴禁於教室內、走廊、樓梯間、廁所等地區吸菸)，新北市衛生局將隨時到校檢查。如經查獲者將處二仟至一萬元罰鍰。
10. 同學上學請衣著整齊；禁止穿著拖鞋、無袖上衣到校。
11. 校區與教室均為開放式空間，個人物品應隨身攜行，尤其外堂或體育課應派人看守，避免失竊。
12. 各類獎助學金請參閱本校網頁首頁左側「快速連結」-「獎助學金資訊網」；**因各獎學金單位所列條件與申請時限不同，凡符合申辦者必須檢附完整資料，本部可轉交但無權放寬標準與受理日期。**教育部提供各項獎、助學金資訊：有關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就學貸款、急難救助等請多運用【圓夢助學網】 <http://helpdreams.moe.edu.tw/>。
13. 請各班級幹部每週到學務組班級櫃領取相關通知，回班上詳加宣導並告知導師，以免同學權利受損，每學期學務組統計未領班級，學期末統一檢討獎懲。
14. 本校日夜共用教室，日間部置於教室或抽屜內之物品、書籍請保持原狀，抽屜內請勿放置垃圾及雜物，個人書籍或其他物品勿留置教室；另請同學維護校區及班上環境整潔，隨手做環保，做好垃圾分類，養成良好生活習慣。
15. 機車一律按**總務處**規定繳費停放於後山停車場，未按規定者，上鎖或拖吊並取消停車資格，強行進入校區者按校規議處並嚴禁機車三載等違反交通規則行為；汽車位繳費後停入校區內地下室或平面停車格內，校區內請減速慢行，停放車輛務必遵守本校停車規範，**汽機車不進入「徒步區」**。
16. 請宣導同學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觸法，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為方便同學取得二手教科書管道，特別開放資訊服務(網址：<http://2handbook.nasme.org.tw/>)，請同學善加運用。
17. 校區週邊近期多處施工，各路段有設置圍籬及路障，影響視線及路上通行，提醒同學行車多注意安全。
18. 同學在校學習，請注意兩性相處，尊重性別平等及性別多元，彼此相互尊重，共創友善校園。學生調查申請窗口：學務處生輔組(瑋琪樓 1 樓)(分機 645)，信箱：jing6656565@mail.hdut.edu.tw。
19. 請協助提醒同學，不要在網路上隨意轉貼或發表不當言論、不雅圖片及他人資料，以免觸法。
20. 諮商中心輔導老師本學期每**星期二**留值、資源教室每**星期三**留值，各班同學如有需求請協調諮商中心。電話：諮商中心 22733567#616、618，資源教室 22733567#617、619。
21. 進修部學生聯合會設立臉書粉絲團，同學可至臉書專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進修部學生聯合會」瀏覽按讚分享相關資訊或是掃描 QR Code，了解學生聯合會各項活動及花絮。

